

**pct/wg/13/****11**

**原文：****英文**

**日期：****2020年9月10日**

专利合作条约（PCT）工作组

**第十三届会议**2020**年**10**月**5**日至**8**日，日内瓦**

专利实质审查员培训电子学习资源使用调查

国际局编拟的文件

# 背　景

1. 工作组在2019年6月第十二届会议上讨论了一份文件，该文件评估了对2018年专利实质审查员培训调查的答复（文件PCT/WG/12/6）。在此前三届会议上，工作组还讨论了对实质审查员培训的调查，所涉及的培训活动分别是2013年至2015年期间（文件PCT/WG/9/18）、2016年（文件PCT/WG/10/7）和2017年（文件PCT/WG/11/16）开展的培训。
2. 工作组第十二届会议对调查的讨论在会议主席总结（文件PCT/WG/12/24）第81至84段中进行了归纳；会议报告（文件PCT/WG/12/25）第166至173段提供了这些讨论的详细信息。工作组一致同意采取报告第173段所述的下列行动：

“173. 工作组：

* 1. 注意到文件PCT/WG/12/6的内容；
  2. 批准了文件PCT/WG/12/6第23段中国际局应对知识产权局关于电子学习资源的政策展开一次性调查的建议；以及
  3. 批准了文件PCT/WG/12/6第28段中国际局未来应每两年对专利审查员培训展开调查的建议，下一次调查于2021年进行，报告2019年和2020年的活动。”

# 电子学习资源调查

1. 国际局发布了日期为2020年2月27日的通函C.PCT 1588号，要求提供关于使用专利实质审查员培训电子学习资源的信息。该通函要求在2020年3月16日前提交答复，以便为定于2020年5月26日至29日举行的工作组本届会议编拟一份工作文件。国际局收到了19份对通函的答复，但其中鲜有来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知识产权局的答复。
2. 最近几个月，各知识产权局提供了更多通函C.PCT 1588号所附的调查问卷没有涵盖的电子学习资源。此外，结合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的经验，各主管局可能正在审查其关于电子学习的政策。
3. 考虑到上述发展，国际局建议对调查问卷进行修订并重新开展一次调查，并在2021年向工作组第十四届会议报告。这将使各主管局能够结合它们在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的经验，就其专利实质审查员培训电子学习资源使用方式的任何变化提供相关信息。经修订的调查也将为更多主管局提供对调查进行答复的机会。

# 专利审查员培训调查

1. 如工作组第十二届会议报告第173段(c)中所述（转录于上文第2段），工作组批准国际局今后每两年开展一次专利审查员培训调查，下一次调查于2021年进行，由各知识产权局报告它们在2019年和2020年开展的活动。如果国际局通过修订版也对电子学习资源进行调查，并在2021年向工作组报告调查结果，为了避免两项调查之间出现重叠，建议将对专利审查员培训的总体调查推迟至2022年。因此，该调查将涵盖2019年、2020年和2021年的专利实质审查员培训活动，并使各主管局能够报告在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取得的经验，以及随之产生的在提供专利实质审查员培训方面的任何变‍化。
2. 请工作组：
   * 1. 注意本文件的内容；并
     2. 就本文件第5段和第6段中所载的建议发布评论意见。

[文件完]